

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王冰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的通知，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王冰	否	17,600,000	48.51%	3.33%	是（高管锁定股）	否	2020年7月2日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个人融资

注：上述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王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王冰	36,278,366	6.86%	6,800,000	24,400,000	67.26%	4.61%	24,400,000	100%	2,808,775	23.65%
合计	36,278,366	6.86%	6,800,000	24,400,000	67.26%	4.61%	24,400,000	100%	2,808,775	23.65%

注：上述“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及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的限售股均为高管锁定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